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公报

3月19日 **1957年第11号**(总号:84) 1954年創刊

目 錄

國务院总理周恩來祝賀加納独立致加納总理克瓦米 · 恩克鲁瑪的屯文	(199)
网络院关于防止農村人口盲目外流的补充指示	(199)
食品工業部、中華全國供銷合作总社关于進一步加强野生植物油脂油料收 購工作的指示	(201)
中華人民共和國对外國籍船舶進出港口管理办法	(202)
國务院 关于同意將廣州医学院改名中山医学院給高等教育部、衛生部的 批复	(201)
职業病范圍和职業病患者处理办法的規定	(205)
数育部关于扫除文盲工作的通知	
國务院 关于同意國家机关文書立卷工作和档案室工作暫行通則、关于國家 机关一般档案材料保管期限的暫行規定和全國档案工作会議报告的批复	(210)
國务院关于由叶恭綽代理文史研究館館長职务的通知	

國务院总理周恩來祝賀加納独立 致加納总理克瓦米·恩克魯瑪的电文

加納总理克瓦米・周克魯瑪閣下,

我荣幸地代表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和中國人民向閣下和貴國人民热烈地祝賀加納的独立。

中國人民一向同情和支持加納人民爭取民族独立的正义事業。加納人民長期斗爭所取得的勝利使我們感到十分高兴。

我們热誠地希望加納人民在巩固民族独立和建設幸福生活的事業中獲得新的成就, **科且深信我們兩國之間的**友好关系將会根据万隆会議的精神得到進一步的發展。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务院总理 周恩來 1957年3月5日于北京

國务院关于防止農村人口盲目外流的 补充指示

1956年12月30日國务院發布的关于防止農村人口盲目外流的指示,各地正在貫徹, 工作有了一定進展。但是目前还有不少地区沒有引起应有的注意,農村人口盲目外流的 現象不僅沒有得到制止,并且有些地区还日趋嚴重。外流人数最多的有河北、河南、安 徽、江苏、山东、廣西等省,多数是流往西北和东北的工業建設基地,一部分流入鄰近 灾区的大城市。在外流的人員中,多数是青壯年,而且有鄉、社干部和党团員,致使当 地農業生產的开展和農業社的巩固受到嚴重影响,使流入地区的社会秩序發生了某些混 配,給他們增加了工作上的困难;同时也給少数地主、富農、反革命分子造成了潜逃外 地、混入厂礦的空隙。 目前春季已經到來,春耕生產即將开始,如果不立即采取有效措施,迅速制止農民 官目外流,農業生產势將受到更大的損失,工作則更加被动。鑒于这种情况,國务院認 为有必要再次指示各地引起重視。为了切实做好这一工作,除应繼續貫徹國务院1956年 12月30日發布的指示外,目前应着重做好下述几項工作:

- 一、結合当前的春耕生產或灾区的生產救灾等中心工作,对農民盲目外流的情况普遍進行一次檢查。并应通过各种会議、活动,宣傳防止農民盲目外流的政策,向農民說明今年基建任务縮減,各地無法安置的情况,如果盲目外出,不僅使个人生活招致困难,并且也会妨碍即將开始的農業生產,减少下半年的收入。对所有准备外出和思想不够安定的農民应反复地、耐心地加以劝阻,如他們在生產和生活上有困难,要負責解决,把他們穩定在農村。
- 二、在外出農民流經較多的交通中心(如徐州、鄭州、西安、天津等地),应設立 劝阻站。由当地政府、鉄道部門和流出地区政府共同抽派干部,負責劝阻和及时遣途外 流農民回鄉。
- 三、在農民流入較多的城市,应設立專門机構負責外流農民的处理和遺送工作。除 少數确实已投靠親友或已就業安家的可以留居当地外,其余流落外地的農民应一律遺返。 原籍。外流農民較多地区,应派遺干部,携帶旅費,前往接領。

四、对遗送返鄉的灾民和農民,应予以妥善的安置,对其中生活有困难的,应予以. 適当的救济。对劳动力和骨干分子外流过多,組織已經渙散的農業生產合作社,縣、鄉. 人民委員会应派出干部协助整頓,迅速做好春耕准备,使返鄉的農民立即投入生產。

以上希各地切实遵照执行,并将外流農民的处理、安置情况,在3月底向國务院作一次报告。

國务院总理 周恩來 1957年3月2日

食品工業部、中華全國供銷合作总社 关于進一步加强野生植物油脂油料 收購工作的指示

1957年3月6日

近年來,各地供銷合作社和工業部門在密切配合下,对發掘和收購各种野生植物油 脂油料是有一定成績的。特別是去年供銷合作社集中主要力量轉向小土產采購業多后, 不少地区在同野生动植物進軍的口号下,經过初步的調查研究,已發現了近二百种有价 值的野生植物油料,其中已化驗明确用途的即有五十余种。这些丰富的野生植物油料, 虽然生長比較分散零星,但集中起來数量是很大的,且一般含油量較高,油脂都可充作 工業用油。因此,在目前國家油脂不足的情况下,大力發掘和利用这些野生植物油脂油 料,对为國家增加新的油源,供应工業需要,以及支持農業生產,增加農民收入等是具 有重要意义的。为此,特提出如下意見:

- 一、各地供銷合作社应將發掘、收購和利用野生植物油脂油料作为一項重要工作,切实加以重視。在1957年內,各地应根据具体情况,必須有重点地做好三至五种主要野生植物油料的收購工作(如華北、西北地区的蒼耳子等)。具体品种,各地供銷合作社和工業部門可协商研究确定。至于其他野生植物油料,各地应根据需要与可能,尽力有計划地开展收購,以擴大油源。
- 二、根据野生植物油料分散零星、加工技術較复雜的特点,为便于加工和利用,在 牧購方式上,供銷合作社有力量加工經营的地区或品种,原則上由供銷合作社自营;而供 銷合作社确無加工力量不能自营的地区或品种,可为工業部門代購。生產的油脂应尽先 供应当地工業部門需要,如当地銷售确有困难时,应报請上級主管部門协助解决,不可 因此而影响这一工作的繼續开展。对此各地供銷合作社和工業部門应即研究收購品种和 数量,如为工業部門代購时,則尽早簽訂具体合同或协議,以便及早布置,組織收購。

至于收購价格,各地可根据各种野生油料的產量、含油量、用途,并考慮到鼓励農民采集的積極性等方面,自行拟定,报請当地有关部門批准执行(收購价格,尽量做到各方面公平合理,才可能發揮積極因素)。同时为了發动農民采集,擴大野生油料的收購,各地还应加强宣傳工作。

三、野生植物油料的加工技術是較复雜的,各地应以工業部門为主,配合有关部門加强加工技術的研究和指導,及时地总結經驗,加以推廣,以提高各种野生 植 物 油 料的出油率和降低成本,为國家增加更多的油源。这些新的產品,各方面在思 想 上 还 沒有習慣使用的話,应从实际出發,有步驟地進行試点生產,銷路有了把握,再擴大生產。

上述意見,請即研究执行,并希將布置和牧購情况随时上报。

中華人民共和國对外國籍船舶進出港口管理办法

1957年2月21日國务院批准1957年3月14日交通部發布

第一条 外國籍船舶進出中華人民共和國港口,除应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暫行海关法 和其他有关法規外,应遵守本办法。

> 本办法所称的港口,是指中華人民共和國交通部核准外國籍船舶進出的中國: 港口。

第二条 外國籍船舶船長应当在船舶預定到达目的港一星期前(或在出發港口开航前)將預定到达目的港的时間、船舶到港前后吃水、載貨数量和載客人数,通

过船舶在港代理人,向当地港务管理机关办理進口手續。并在到达目的港24小时前,將准确到港时間通过船舶在港代理人报告当地港务管理机关。

- 第 三 条 外國籍船舶進出港口,应当懸挂各項規定号帜,白畫应当懸挂船舶所屬國籍 的國旗。
- 第四条 外國籍船舶進出港口,应当依照國境衞生檢疫規章,由檢疫机关施行檢疫。
- 第 五 条 外國籍船舶,非經港多管理机关指派引水員引領,不得擅自進出港口或在港 內航行或移泊。
- 第 六 条 外國籍船舶進出港口,应当依照進出口船舶船員旅客行李檢查暫行通則的規 定,由当地港务管理机关和有关檢查机关淮行檢查。
- 第 七 条 外國籍船舶進入港口后,船長应当將船上所存武器彈藥和本款第二項所列物 品的名称、数量,向港务管理机关申报,并遵守下列規定:
 - 一、武器彈藥予以封存。
 - 二、無綫电發报机、报話机、雷达、無綫电測向仪、回声**測**深仪、六分仪、 大箭信号、大焰信号、信号炮禁止在港內使用。

船舶在遇險或發送意外緊急通知时,可以啓用前款第二項所列物品,但在容用后,应当立即向当地港多管理机关提出报告。

第八条 外國籍船舶進入港口停泊后,船長应当填具外國籍船舶進口报告書、船員清單、旅客清單和船舶進口載貨清單等,交港务管理机关審核;同时呈驗船舶國籍証書、航海日志、机倉日志和其他船舶証書。

外國籍船舶出港口前,船長应填具外國籍船舶出口报告書、船員更动报告單 (無变动的免送)、旅客清單、船舶出口載貨清單等送請港务管理机关審核, 办理出口手續。

- 第 九 条 外國籍船舶船員,在各有关机关進行檢查完畢后,如需登陸,可向边防檢 机关請領船員登陸証。
- 你 十 条 外國籍船舶的旅客或船員不准在港內攝影或繪圖。
- 第十一条 外國籍船舶進出港口或在港內移泊时,除在引水員的同意和監督下進行鍾渺 外,不准另行測深。

- 第十二条 外國籍船舶在中國沿海發生海事时,船長应当在到港后48小时內,向当地港 务管理机关提出海事报告;如果在港內發生海事,应当立即提出海事报告。
- 第十三条 外國籍船舶有下列一种情况时,当地港务管理机关可以禁止船舶出港:
 - 一、違反船舶証件、船舶適航狀态、船舶裝載、供应、裝备等有关船舶安全 技術条件的規定或其他法規的規定。
 - 二、未繳付下列各款項:
 - 1、各項港口費用。
 - 2、因違反法規而应交的罰款。
 - 3、損坏海港工程建筑、航道标志或港內其他財產的賠偿費。

外國籍船舶对于未繳付的款項,如果已經提出適当担保品足以抵付时**,可以** 放行。

第十四条 本办法經國务院批准由交通部發布施行。交通部1952年5月20日發**布的** [外籍輪船進出口管理暫行办法]同时廢止。

國务院关于同意將廣州医学院改名中山医学院給高等教育部、衞生部的批复

1957年2月11日

1月26日的联合报告悉。为了紀念偉大的革命先行者孙中山先生,同时考慮到廣州 医学院的沿革,同意將廣州医学院改名为中山医学院。其附屬医院的名称,亦随之相应 改变。

职業病范圍和职業病患者处理办法的規定

1957年2月28日衞牛部頒布

- 第二条 本規定適用于实行中華人民共和國劳动保險条例的單位。
- 第 三 条 职業病系指工人、职員在生產环境中由于工業毒物,不良气象条件,生物因素,不合理的劳动組織,以及一般衞生条件的惡劣等职業性毒害而 引 起 的 疾病。

根据目前我國的經济、生產和技術条件,將危害工人、职員健康和影响生產 比較嚴重,幷且职業性比較明顯的14种职業病,列为职業病名單(职業病名單 附后〇)。

以下条文中所指的职業病,系指职業病名單內列的职業病。

- 第四条 职業病的确定,由本單位医療机構或指定医療机構負責治療的医师負責,如果不能确定时,可提交本單位的医务劳动鑒定委員会(小組)解决。凡經确定为职業病者,即应發給职業病証明書。
- 第 五 条 职業病的診断应根据患者臨床症狀,必要的理化学檢查,患者的职業史及共 劳动、生活条件等進行全面的观察。

患者臨床症狀虽与某种职業病相似,如果致病原因与职業条件無关或实难确 定时,不能列为职業病。

- 第 六 条 惠职業病的工人、职員,在治療或休养期間,以及医療終結确定为殘廢或治療 無效而死亡时,均按中華人民共和國劳动保險条例有关規定,按因工待遇处理。
 - ○职業病名單略。14种职業病是职業中毒、塵肺、热射病和热痙攣、日射病、职業性皮膚病、电光性眼炎、职業性难听、职業性白內障、潜函病、高山病和航空病、振动性疾病、放射性疾病、职業性炎疽、职業性森林腦炎。

- 第 七 条 工人、职員調轉工作时,原單位应在离职單內填明該工人、职員的工种和工作年限。如果是职業病患者,应將有关确定职業病証明材料(如病歷等),一 并轉交調往新的工作單位。如果該工人、职員到达新的工作單位以后,原患有的职業病未痊愈或新發現的职業病,虽与現工作無关但确与以往工作有关时,均应由新的工作單位按职業病待遇处理。
- 第 八 条 惠病的工人、职員,如果对医师或医务劳动鑒定委員会(小組)的确定有不同意見时,可按医务劳动鑒定委員会組織試行条例的規定处理。
- **第 九 条 各單位的衞生部門应会同工会組織,督促与协助本單位的行政,做好职業病的防治工作。**
- 第 十 条 各單位在試行过程中,認为有的职業病确实影响工人健康比較嚴重,而未列 入本职業病名單內者,可报請地方衞生部門会同工会組織審查提出意見后,报 会衞生部研究处理。
- 第十一条 本規定由中華人民共和國衞生部頒布試行,解釋与修正时同。以前个別地区 或企業所規定的职業病名單和办法,自本規定試行之日起一律廢止。現正按原 規定享受职業病待遇的工人、职員,虽不符合本职業病名單的規定,亦应按本 規定第六条規定处理。
- 第十二条 本規定自頒布日起試行。

衛生部关于加强預防接种工作的通知

1957年3月4日

在开展各种預防接种工作中,应用生物制品,是防治烈性傳染病措施不可缺少的一个實要环節。几年來,由于大力推行了預防接种工作,对于控制或消滅傳染病,起到了一定的作用。由于普种牛痘的結果,天花已經基本上消滅;北京、天津等地在兒童中處 泛進行白喉类毒素的預防注射,自喉患者顯著减少;甘肅省衞生廳在1956年于全省重点 的進行了百日咳菌苗注射,發病率顯著降低。此外,在鼠疫疫区对居民進行鼠疫預防注

射,在腦炎流行区的腦炎疫苗注射,在工地及飲食行業和集体生活單位的伤寒菌苗注射, 对該病築的預防工作均起到了一定的作用。从上面这些情况可以看出,在防治 傳染 病 措施中,凡是重視結合了預防注射工作的地区,傳染病的流行便会逐年減少,或者已經 得到了控制。但就全國來說,預防接种工作还未被很好的重視起來,开展还不够普遍。 个别的省、直轄市衛生主管單位,往往忽視了預防接种工作,認为預防接种工作是一件 可有可無的工作。有些水灾地区連續有二、三年的白喉流行,也沒有很好地应用行之有 效的白喉类毒素預防注射:也有些省、直轄市在腦炎、百日咳、麻疹、伤寒、痢疾等病 的預防工作中忽視了預防接种的作用,以致不能控制这些疾病的流行。另外,也有些地 方錯課地認为大中城市沒有天花流行而不想再普种或按年齡种痘了; 在沿海及國防边境 地区,片面地認为几年來沒有霍乱發生而不願再注射霍乱菌苗;有的过去是鼠疫疫区的 省,由于沂兩年沒有發生鼠疫就不願再進行鼠疫的預防工作。我們認为上述这些問題是 **嚴重的,必須引起全國各省、自治区、直轄市衞生部門的注意。事实上,目前在我國各 地还不断地流行麻疹、百日咳、伤寒、白喉、腦炎及鼠間鼠疫等。为了有效地控制与消** 滅各种危害人民健康的傳染病,除了加强各种衞生管理,改善环境衞生,加强檢疫等一 般措施外,还必須大力的开展各种預防接种工作,以增强人体免疫力。在1956年8月全 國生物制品供应会議期間,我部審核幷同意了各省、自治区、直轄市的預防接种計划; 各生物制品所均按各省、自治区、自轄市需要制品情况淮行了生產,有些制品已制造完 成,有的正在生產或已准备了原材料;据最近15个省、自治区、自轄市衞生 廳 、 局 反 映,由于經費不足,紛紛要求退訂生物制品。我們認为大量核凝生物制品数字,这是很 不妥当的,有些制品不但不应减少,而且应考慮增加,如白喉类毒素、腦炎疫苗、痢疾 法基、胎盤球蛋白液等。 國务院在1957年 2 月 4 日以財念字第 7 号函下达各 省 、 自 治 区、直轄市財务指标內已包括衛生部門訂購生物制品經費,因此仍以1956年8月供应会 ,議确定的計划执行,積極地开展預防接种工作。对于在消滅傳染病方面的每一个有力环 饰,均不可忽視,其中应用生物制品开展預防接种工作,是不可缺少的一个有力环節。 **希各省、自治区、直轄市衞生廳、局加强对預防接种工作的組織領導,以保証防疫工作** 任务的完成。

特此通知,即希按照执行。

教育部关于扫除文盲工作的通知

1957年3月8日

自从1955年下半年中央提出开展扫除文盲运动以來,扫除文盲工作獲得了較大的發展,組織了廣大的工農群众参加識字教育,扫除了一批文盲,并取得了大規模扫除文盲的初步經驗。但是,1956年下半年扫除文盲工作又產生了一些消極松懈的現象,这是值得注意的。

几年來扫除文盲工作往往發生消極保守或者急躁冒進的現象,这样,給工作帶來了 很大的損失;尤其是伤害了廣大群众和干部的積極性。这一教訓,必須記取。为了正确 地指導这一工作,順利地完成扫除文盲的任务,各地应該認真地总結过去工作中發生的 缺点和偏向,划清消極保守和急躁冒進的界限,并向廣大干部進行教育。今后的扫除文 盲工作,必須用極大的努力有計划地、逐步地進行。任何对扫除文盲工作采取消極保守 态度或者急躁冒進的作法,都应該及时加以糾正。在糾正缺点和偏向的时候,要特別注 意鼓励廣大群众和干部的積極性,各地应該大胆放手地發动群众,廣泛組織文盲参加學 習。与此同时,要努力提高工作質量,使参加学習的人逐步地巩固下來;要加强数學指 導工作,提高数学質量和扫盲学員的畢業率。

根据國务院指示, 現就扫除文盲工作的几个問題, 通知如下:

- 一、扫除文盲工作,除文盲不多的机关、厂礦、農村和街道外,应該按照工**農群众** 和干部的生產、居住、身体、学習时間等条件和教师情况,分期分批進行。
- 二、对于扫除文盲的期限,各地应根据实际情况,加以規定。中國共產党中央委員会、國务院关于扫除文盲的决定中所提出的要求是: 2年到3年扫除机关干部中的文盲; 3年或5年扫除工厂、礦山、企業职工中的文盲; 5年或者7年基本上扫除農村和城市居民中的文盲。从一年來的工作情况看來,这些要求,大体上是可行的。但是,如果普遍地这样要求,执行起來仍有困难。因此,要求在上述时期內,着重扫除40歲以下工農群众中的毒壯年文盲,40歲以上的文盲如果願意参加融字学習,当然也要欢迎。在40

有些地方規定的扫除文盲期限太短太急,应該根据上述要求和当地的实际情况,適 当修改原訂的扫除文盲規划。某些地区和產業对实現上述要求如果有困难,还可將期限 適当延長。

三、对条件不同的文盲,应該区别对待:

- (一) 工礦应該先組織住处距离厂礦近的文盲学習, 距离远的应該設法在宿舍附近 組織学習, 或者暫緩組織学習。
- (二)農村和城市居民中家务特別繁忙或者孩子特別多的妇女,应該設法組織他們 分散学習。無法進行分散学習的人,可以暫緩組織学習,待条件改变后,再進行扫除文 盲。
- (三)对于劳动过重的工人和工作繁忙的鄉以上干部的学習,由各机关、厂礦、農村、街道研究出切实可行的办法。例如: 適当减少文化学習时間,延長学習年限;或者適当减少工作时間,留出一定时間学習;也可以在不影响生產和工作的原則下,有計划地輸流抽調离职学習。
 - (四) 有病和身体弱的文盲, 应該將学習时間推迟, 等身体恢复起來以后再学習。

四、在文盲参加融字教育的时期內,对他們的学習时間必須作很好的安排,要讓他們把主要業余时間用在学習上面。除参加必要的工会会議、社务会議、党团員参加必要的党团会議以外,一些重复的政治动員、加班加点等,都可以按实际情况允許他們少参加或者不参加。其中某些学習条件优越的人(如青年),如果有条件,还可以單独編班分組進行学習。

五、学習組織,必須根据因时、因地、因人制宜的原則,采用多种多样的形式,使 各种不同的群众都能進行学習。

六、各地扫除文盲工作,必須在各省、市党委和人民委員会統一領 導 下 進 行。机 关、厂礦、企業的扫除文盲工作由机关、厂礦、企業計划、布置進行, 請上級党委和人 民委員会審查批准, 并且加以檢查、指導, 工会及青年团协助。農村和街道的扫除文盲工作由縣、市、市轄区党委和人民委員会計划、布置負責進行, 請上級党委和人民委員会審查批准, 并加以檢查、指導, 扫除文盲协会、青年团、妇联要大力协助。

○ 七、各地应該根据中國共產党第八次全國代表大会的决議,中國共產党 中央 委員会、國务院关于扫除文盲的决定和本通知的精神,認真檢查、总結一年來扫除文盲工作中的經驗和存在的問題,并且作出具体的部署,以極大的努力,有計划地、有步驟地來 領導这項工作。

國务院关于同意國家机关文書立卷工作和 档案室工作暫行通則、关于國家机关 一般档案材料保管期限的暫行規定和 全國档案工作会議报告的批复

1957年2月28日

國务院批准國家档案局提出的國家机关文書立卷工作和档案室工作暫行通則和关于 國家机关一般档案材料保管期限的暫行規定,由國家档案局印發各机关試行。

國务院所屬各部門和各省、自治区、直轄市人民委員会应当加强对档案工作的領導,对于本机关積存的和因机关合并或撤銷移交过來的未經整理的档案,应尽可能在1957年內組織本机关人員進行一次整理,从而把归档制度和档案室工作健全起來。对于过去接收的旧政权的档案,有关部門亦必須加以妥善管理,尽可能及时地進行清查和整理。

國家档案局关于全國档案工作会議报告中提出的建立档案館筹备机構的問題,由各省、自治区、直轄市人民委員会按照工作需要情况决定,它的編制应在精簡原則下由現有編制中予以解决。

國务院关于由叶恭綽代理文史研究館 館長职务的通知

1957年3月11日

文史研究館符定一館長因病長期不能工作,現在請叶恭綽副館長代理館長取**务。特** 此通知。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 务 院 公 报

1957年第11号 (总号: 84) 1957年 3 月 19 日 出 版 編輯·出版: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多院秘書廳 符:邮 电 部 北 京 邮 局

1957年3月第1次印刷: 1——41,050册

全年定价: 4.5元